

## 从“听得懂”到“防得住”

## 临沂罗庄区打造养老反诈“解法”实践样本

□ 记者 季善文 通讯员 张宗倩

一些不法分子利用老年人对健康、陪伴的渴望，以“养老服务”“养老产品”“以房养老”等名目精心设局，严重侵害老年群体合法权益。临沂市罗庄区司法局创新理念，从让老人“听得懂”“防得住”入手，着力构建“防得住”的坚实屏障，探索出一套行之有效的“罗庄解法”，为守护老年人“钱袋子”提供了可复制的基层实践样本。

## 乡音入耳，案例入心：破译沟通“密码”

“各位老少爷们，还记得前年那个‘养老公寓’的事不？说是投资10万元，每月返3000元，最后公司卷钱跑了……”傍晚时分，傅庄街道的乡村大喇叭准时响起，熟悉的当地方言讲述着发生在身边的真实案例。这并非新鲜事，而是罗庄区司法局“方言普法”的常态场景。

我们发现，传统的、过于书面化的普法方式，很多老年人接受度不高。“罗庄区司法服务中心主任孟凡娟坦言。针对老年人生活习惯、认知特点和信息接收习惯，司法局精准施策，创新推出“方言+案例”的普法模式。政法干警、普法志愿者化身“乡音主播”，用最地道的语言，剖析“免费体检陷阱”“高息返利骗局”“神奇保健品”等本地高发案例。同时，精心编印图文并茂、字体放大的防骗手册，让知识“看得清、听得懂”。

68岁的刘奶奶曾被“免费体检”忽悠购买了近万元的所谓“抗癌神药”。后来在社区法治讲座上，听到律师将自己这段受骗经历改编成案例进行讲解，她深受触动：“原来骗子就盯着咱老年人怕生病的心理。”如今，刘奶奶主动请缨，成了社区里有名的义务防骗宣传员。

## 撬指成拳，联动出击：织密防护“天网”

养老诈骗治理涉及面广，单靠司法行政部门“单打独斗”难以奏效。罗庄区司法局深知这一点，主动牵头，推动建立“执法+普法”联动机制，撬指成拳形成合力。

“多亏了市场监管局的同志来得及时，不然我这保健品店就得被那些‘加盟公司’坑了。”经营着一家小型保健品店的陈大叔至今心有余悸。今年8月，在一次由司法局协调、公安、市场监管、金融监管、民政等多部门参与的联合执法行动中，执法人员敏锐地发现某公司打着“养老产品加盟”的幌子，实则是在发展下线，涉嫌诈骗。各部门立即对辖区内20余家相关店铺进行警示约谈和普法教育，及时掐断了骗局蔓延的苗头。

今年以来，罗庄区已联合开展“养老诈骗专项排查”行动12次，成功关停3家涉嫌非法集资的问题机构，通过集中整治行动已为受骗老人挽回经济损失超过27万元。

## 精准滴灌，分层守护：筑牢最后“防线”

面对老年群体内部需求的差异性，罗庄区司法局摒弃“大水漫灌”，推行精准化服务，构建起“预防—干预—救济”的分层守护体系。

在罗庄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反诈咨询窗口”总是格外忙碌。65岁的赵大爷曾拿着一份“以房养老”合同前来咨询，窗口值班律师仔细审阅后，敏锐地发现了合同中的“猫腻”——这是一份典型的虚假抵押骗局，一旦签署，老人的房产可能不保。律师当场为赵大爷揭穿了骗局，避免了重大损失。

对于有投资意愿但风险识别能力较弱的老年人，司法局联合金融部门定期举办“理性投资”法治讲堂。讲堂不讲大道理，而是聚焦“保本高收益”的诱惑“熟人介绍陷阱”“看不懂”的合同条款等

实际问题，用通俗语言讲解风险点和防范措施，引导老年人选择正规、合法的投资渠道。

而对于已经不幸受骗的老年人，司法局则提供“心理疏导+法律援助”的组合支持，帮助他们走出阴霾，依法维权。70岁的周大爷因投资“养老项目”被骗走积蓄，一度情绪崩溃，感觉“天都塌了”。司法局安排心理咨询师对他进行了多次专业疏导，陪伴他一步步走出心理低谷。同时，法律援助律师介入，积极收集证据，通过法律途径为周大爷追回了部分损失。

## 机制护航，长效常治：让“解法”可持续

罗庄区的实践不仅着眼于解决当下问题，更注重将有效做法固化为长效机制，实现从专项行动到制度保障的跃升。

近年来，罗庄区构建起覆盖区、街镇、村居的三级公益维权网络，确保老年人在家门口就能获得便捷的法律咨询、调解等服务。除了“银龄宣传队”的现身说法，全区网格员也化身防骗“前哨”，在日常入户走访中主动收集线索、宣传政策。

罗庄区司法局这套“组合拳”，有效提升了老年群体的“防骗免疫力”。数据显示，全区老年人防骗知识知晓率已提升至81%。如今，在罗庄区的公园里、社区活动中心，经常能看到老年人三五成群，讨论着新出现的骗术，分享着防骗心得，“银发防骗小组”成为社区一道温暖而安全的新风景。

“守护好老年人的‘钱袋子’，就是守护他们的幸福晚年，也是守护千家万户的安宁和社会稳定。”罗庄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徐桂银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深化“养老防骗”工作，不断创新普法形式，完善联动机制，强化科技支撑，推动“罗庄解法”更加成熟、更具韧性。

## 枣庄薛城法院“银龄赋能”传帮带

## 构建社会治理“银发引擎”

□ 记者 张家宾 通讯员 张军

枣庄市薛城区人民法院以政治建设统领老干部工作，充分发挥离退休干部、老党员、老专家等银龄群体的经验优势和威望影响力，积极探索“传帮带+社会治理”模式，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这是薛城法院创新推出的“银龄赋能”工程，构建“传帮带”长效机制，将司法经验传承与社会治理深度融合，贡献“银发力量”助力构建和谐社会，为基层治理注入“银色动能”。

## 银龄智库：经验传承的“活字典”

薛城法院在“善治薛城”矛调中心专门设立“银龄工作室”，邀请12名具有30年以上审判经验的退休法官组成矛调团队。让银龄群体主动投身社会服务，成为基层治理的重要力量。

他们凭借丰富的人生阅历、深厚的群众基础和专业的法律知识，化身“调解员”“宣传员”“智囊团”，通过“网格+银龄”联动，将银龄志愿者纳入社区网格化管理，以“庭审观摩+案例研讨”模式，案例分享、现场指导等方式培养年轻调解员，提升基层调解专业化水平，协助排查隐患、化解邻里纠纷，实现“小事不出楼栋、矛盾不上交”。对家事纠纷、邻里矛盾等高频案件进行“解剖式”教学。退休干部法官独创的倾听诉求—法理释明—情感疏导“三步调解法”，已被青年法官实践应用。

## 社会治理：矛盾化解的“减压阀”

在银龄法官指导下，法院构建起“三级调解网络”：社区调解员开展“家门口调解”，行业协会建立“专业调解站”，法院设立“矛调中心”“诉讼调解中心”。

从“化讼止争”到“未诉先办”社会治理是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深化实践，多元调解提升质效，联合司法所、派出所、社区搭建“1+N”调解平台，通过情理法结合方式化解赡养、继承等复杂纠纷。旨在通过前端预防、多元解纷减少诉讼增量，银龄群体在此过程中发挥独特作用，精准排查矛盾隐患，依托社情民意的熟悉，银龄志愿者主动走访排解家庭矛

盾、物业纠纷等风险点，提前介入疏导。2024年，通过该机制成功化解纠纷3200余件，民商事案件同比呈下降趋势。

## 法治宣传：普法教育的“播种机”

银龄团队积极参与“法治副校长”“社区法治讲堂”等活动，用“方言普法”“案例说法”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传帮带”机制亮点，“老带新”调解队伍，离退休法官、社区工作者组建“银龄调解工作室”，通过法治教育润民心，“银龄说法”微课堂、编写普法顺口溜，用通俗语言普及《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增强群众法治意识，年均开展普法活动30余场。

在福泉、蟠龙社区，退休法官党员创办的“银发调解室”，不仅化解了200余起纠纷，更培养出5名“百姓调解员”。其中，由退休法官牵头的“物业纠纷调解专班”，实现同类案件调撤率达92%。

## 数字赋能：智慧司法的“新助手”

针对老年群体诉讼不便问题，银龄法官主动学习“智慧法院”系统，推广“智慧助老”平台，帮助指导当事人使用在线立案、远程调解等功能。利用AI技术、DeepSeek智能助手，链接相关法条案例，快速回答常见法律问题，某试点社区通过银龄赋能行动，2024年民事案件诉前调解成功率提升35%，物业纠纷诉讼量同比下降28%。2024年，通过“银发导诉员”协助完成线上诉讼服务2000件次，司法满意度达98.6%。

薛城法院院长张弘表示：“银龄法官是法治建设的宝贵财富。我们将持续完善‘银龄赋能’机制，让司法经验传承与现代治理创新同频共振，为法治中国建设贡献薛城智慧。”持续深化“银龄赋能”传帮带行动，推广“智慧助老”平台，利用数字化手段助力纠纷在线调解，加强跨部门协作，“银龄赋能”工程已形成可复制的经验模式，形成“预防—调解—诉讼—执行”全链条治理闭环。银龄群体正以“传帮带”为纽带，将法治精神融入基层治理的“最后一公里”，为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法治社会注入温暖而坚实的力量。

## 警校联动筑防线

□ 记者 王均生 通讯员 席慧 摄

为进一步夯实全区校园安全屏障，全面提升校园安全防范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切实增强校园安保及应急处置力量的综合履职与协同作战能力。8月20日，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治安大队、特巡警大队联合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在张店区第八中学举办了一场大规模、实战化的专职保安员和最小应急单元集中培训活动。全区650名专职保安员、210名学校保卫干部及青年教师代表参加了此次培训。图为特警队员演示徒手控制技巧。



## 济南市首例“执前扣划”成功实施

## 当事人胜诉权益及时兑现，原被告双双给法院送去感谢信

□ 张来安 唐璐

“没想到法院的效率这么高，不用等到执行阶段就拿到钱了，真是太感谢了！”当事人拿到案款后激动地说。

近日，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通过“审执联动”机制，成功实施济南首例“执前扣划”措施，让当事人的胜诉权益及时兑现，这一创新举措不仅节约了司法资源，更为当事人省钱省时省力，赢得了广泛赞誉。

在该起案件中，原被告双方于7月18日达成调解，此前已对债务人账户采取了保全措施。但按照传统

执行模式，债权人还需等待调解书生效后申请执行立案，执行部门再重新启动财产调查、查封冻结扣划等一系列流程，耗时较长。

一边是债权人急需拿到款项缓解资金压力，一边是债务人担心账户长期冻结影响经营信誉，如何破解这一困境？

市中区法院兴隆法庭庭长张来安与执行局精执中心法官唐璐迅速联动，在结合案件实际审慎核查，确认被保全账户中的存款足额且权属清晰、金额固定、无其他争议后，提出了创新解决方案：通过审判部门以原案号直接作出扣划裁

定，移交执行部门实施划付，让资金在冻结状态下直达法院账户。

方案提出后，双方达成一致。

执行部门快速对接银行，于7月21日出具协助扣划存款通知书，仅用3天就完成了款项划付，较传统执行程序周期缩短90%以上，纠纷在进入执行程序前圆满化解。

案件结束后，债权人收到10多万元案款喜极而泣：“本来以为还要等很久才能拿到钱，没想到这么快就兑现了，法院真是为我们老百姓办实事。”债务人也感慨道：“资金直接划付，既解决了问题，又没影响到我们的经营信誉，太感谢法官了。”

原被告双双给法院送去感谢信，为市中区法院的高效与温情点赞。

本案中，法院在财产保全阶段已控制足额财产，通过“执前扣划”，既让债权人的胜诉权益及时兑现，避免了“胜诉不获利”的情况，又让债务人免于成为“被执行人”的信用损伤，不影响其经营，实现双赢。通过“审执联动”机制，让案件在进入执行程序前就实现权益兑现，从源头上减少了生效法律文书进入执行程序的案件数量，整合了司法资源，提高了司法效率。

## 青岛即墨法院构建“抚养费与探望权协同履行”机制

## 抚养费执行到位率同比提高8.5%，切实保障未成年人权益

□ 记者 王荣 通讯员 安睿

针对涉未成年人家事案件中抚养费给付与探望权行使长期存在的“执行难、矛盾深、修复弱”等问题，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立足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创新构建“抚养费与探望权协同履行”机制，将抚养费给付与探望权行使纳入同一执行框架，在《探望权行使告知书》中加入“双向承诺条款”，明确“双方均承诺依协议履行抚养费给付义务及配合行使探望权”等约定，实现义务履行与权利行使的正向循环。2024年10月以来，已成功执结相关案件236件，抚养费执行到位率同比提高8.5%。

## 创新“抚养费与探望权协同履行”机制

在朱某与傅某探望权纠纷一案中，即墨法院通过“抚养费现场给付+探望权同步实现”，成功打破僵局，实现纠纷实质化解。曾经因抚养费拖欠和探望受阻而对簿公堂的父母，如今按照即墨法院制定的“渐进式探望计划”有序互动。

这种转变源于即墨法院创新实施的“抚养费与探望权协同履行机制”——通过系统性制度设

计，既保障了探望权的实现，又能确保孩子按时收到抚养费，同时最大限度避免孩子在父母“拉锯”中再次受伤害，从而深化未成年人权益保障。此外，即墨法院还打造了“善执护蕾”涉少执行品牌，打破传统执行边界，选派家事少年审判庭、执行局法官成立涉未成年人纠纷专项执行团队。

## 动态评估确保制度发挥最大作用

制度建立了，如何让其发挥最大作用？即墨法院有自己的思考。执行团队动态评估案件履行效果，建立涵盖抚养费支付率、探望权实现度、亲子关系改善度等6项指标的案件评价体系，以评估材料作为调整执行策略和反馈审判环节的重要依据。

在保障探望权方面，创新“法院探望室—社区观察站—家庭过渡区”的“渐进式探望计划”。针对矛盾较深的特殊案件，初期在法院家事心桥调解室开展“接触式探望”，由承办法官及心理咨询师现场指导；中期转入就近社区，进行亲子活动观察；后期过渡到家庭环境，有序步

入正轨。

## 配套制定个性化修复方案

“小鹏，听说最近有些烦恼，能跟我说说吗？”近日，在即墨法院家事心桥调解室，法官于淑风分别对8起家事案件的当事人面对面回访。为了进一步了解未成年当事人的真实想法，有效发挥心理疏导的修复、治愈功能，现场还邀请了专业心理咨询师，通过沙盘游戏等方式，为到场的父母与孩子提供心理咨询与辅导。

情感修复也是法官在案件执行中十分关注的方面。为了给孩子的心理健康和人格发展创造更加和谐的成长环境，即墨法院为每案配套制定个性化修复方案，为当事人免费提供心理咨询、疏导等服务，在执行过程中多次开展回访调查并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努力修复破裂的亲情纽带。

法亦有情，护蕾以行。即墨法院将进一步优化“抚养费与探望权协同履行”机制，不断探索涉未成年人权益保障新路径，让司法温情更精准触达每个家庭，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法治晴空。

## 我的法考故事

## 自己能承受的，比想象中更多

□ 康钰雪

我的24岁，是忙碌得令人屏息的一年。律所实习、法考、公考、毕业论文、秋招春招、毕业——它们像密密麻麻的路标，在12个月里接连闪过。那是一列全速行驶的列车，我是驾驶员，也是乘客。直到真正上岸的那一刻，我才有时间深呼吸，回望这一段奔跑的路。

去年3月，我开始在律所实习。律所的早晨从案卷开始，厚厚一摞民事证据、密密麻麻的刑事笔录……中午是我“抢时间”的时段，别人午休时，我会戴上耳机，专注地听法考培训机构的视频课。晚上回到家是另一个战场，我为自己定下3个小时的学习任务——哪怕再累，也要完成。那些深夜，窗外的路灯很亮，照着我一页一页翻动的书。

8月，我结束了律所实习，回到学校，正式进入客观题的封闭式冲刺。每天的生活被切割得精细而重复：早晨7点，先翻前一天的错题本，把那些反复绊倒我的知识点重新复习一遍；上午记忆力最清晰，留给刑法和行政法；下午攻程序法，把民诉、刑诉、行诉的脉络像织毛衣一样一针一线串起来。考前最后一周，空气里都弥漫着倒计时的紧张气息。我每天模拟4小时客观题，不分心、不翻书，只为适应那种压迫感。考试那天，走出考场时并没有轻松——我心里很清楚，这只是敲门砖，主观题才是真正的硬仗。

10月，我的生活被主观题训练填满。每天一到两篇案例分析题，严格卡时间、卡字数。晚上睡前半小时，是背诵的固定时段：刑诉的答题要点、民诉的结构模板，被我一遍遍在脑中默写。考试那天，我几乎是用平稳的呼吸压住了心跳的节奏，对自己说：“到这里为止，你已经拼尽全力。”

11月30日，临睡前，微信群里炸开了锅——“法考主观题成绩出了！”几秒

钟的网页加载，于我而言，是那么漫长。114分，过关！屏幕上的数字静静地躺着，我盯着它看了很久，才慢慢笑出来。那一刻，我仿佛看见了自己在律所的午休角落、在深夜的书桌前奋笔疾书的情形。那些疲惫与坚持，在此刻都化成了一句——“你做到了。”

喜悦停留片刻，我收起笑容，翻开另一叠资料——第二天我将迎接国考，还要继续奔跑。12月的日程表没有空白格，国考、市考、毕业论文，我一边修改参考文文献格式，一边刷行测和申论真题。

转年到2025年3月，我又迎来连续3场考试。最终，一份录用通知，让我在一年长跑后停下脚步。那一刻，不是兴奋，而是一种深深的安静——原来，一整年的奔波，可以这样温柔地收尾。现在回头看，那一年像一条没有缝隙的时间长廊。律所里的白昼、书桌前的深夜、考场上的紧张，全都拼在一起，构成了一幅关于坚持的长卷。

想对正在路上的你说——别怕时间不够，别担心自己不如别人跑得快。你只需要每天向前一小步，哪怕只是背熟一个法条、改完一页笔记，都是在为未来积蓄力量。备考的路会有孤独、有怀疑、有低谷，但当你回头时，你会感谢那个不肯放弃的自己。

请相信，每一份努力都会在未来某个时刻汇聚成回报。学会给自己留一丝喘息的空间，但也别轻易停下脚步。等你走过这一段，你会发现，原来自己能承受的，比想象中更多。

24岁的我，曾觉得那一年是一场没有休止的奔跑。如今，我知道，那其实是一场对自己的长久告白——我用努力证明，我配得上我想要的生活，而你们，也一定可以。

作者系烟台黄渤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科员

## 约稿

山东法制报社“我的法考故事”专栏，面向近年来通过法考的考生公开征集稿件，分享您的备考攻略和心路历程，为备考者提供真实、有价值的备考参考。邮箱：sdfzbbjb@163.com(邮件标题注明“我的法考故事”)微信公众号：“山东法制报”后台留言(注明“我的法考故事”)。咨询电话：15853192458投稿请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信息严格保密)。